

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

粤公养函〔2023〕264号

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关于河源市和平县省道 S253线 K9+400-K9+800 段灾毁恢复 重建（重点水毁修复）工程方案 设计的审查意见

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：

报来《关于审查河源市和平县省道S253线K9+400~K9+800段重点水毁修复工程方案设计的请示》（河路养〔2023〕44号）悉。经现场核实并组织业内专业技术单位咨询研究，审查意见如下：

一、工程概况

省道S253线K9+400-K9+800段位于河源市和平县阳明镇，长400m。受2022年“龙舟水”汛期连续强降雨侵袭，K9+400-K9+730段左侧边坡、K9+530-K9+570段和K9+740-K9+790段左侧路堤边坡被冲刷发生滑塌，波形梁护栏等损毁。现状路况已严重影

响当地人民群众正常的生产生活出行，急需实施灾毁恢复重建工程。

二、技术等级标准

所在路段为二级公路，设计时速40km，双向两车道，路基宽8.5m，水泥混凝土路面宽7m。本工程维持既有技术等级标准。

三、主要工程内容

削坡卸载，新建路肩挡土墙、三维网植草、客土喷播植草防护，修复和增设截水沟、平台排水沟等排水设施，重建路侧防护栏。

四、路基工程

(一)原则同意K9+400-K9+730段左侧路堑边坡分台阶清方卸载。具体如下：第一、二级坡高10m，坡率1:1；第三、四级坡高10m，坡率1:1.25；第五级最大坡高6.5m，坡率1:1.25；各级平台宽2m。方案设计文件路基横断面图与现场坡体塌方有一定出入，应修改完善。

(二)原则同意K9+400-K9+730段左侧路堑边坡清方卸载后对各级坡面进行防护。具体如下：第一、二级采用客土喷播植草，第三、四级采用三维网喷播植草，第五级采用采用喷播植草防护。为节省材料采购和工程造价，减少施工工期，客土喷播应改为三维网喷播植草防护。

(三)原则同意K9+530-K9+570段右侧和K9+740-K9+790段

左侧路基边坡，增设高7m的C20片石混凝土路肩挡土墙。

（四）设计单位提供的路堑边坡稳定性计算结果，存在较大的优化空间，应深化论证后优化深层防护措施设计。未提供路肩挡土墙布置图、《边坡处置平面布置图》中未标注采取处治措施的具体桩号范围，应补充完善。

（五）布置图与立面图中检查踏步（兼急流槽）布设位置不一致，应认真复核。

（六）立面图中利用既有路堑墙段与其他路段出现坡面折面，应调整路段第一级边坡高度，同利用既有路堑护脚墙坡面保持一致。

五、排水工程

（一）原则同意K9+410-K9+730段左侧路堑坡脚处新建混凝土边沟。

（二）原则同意路段每级平台内设平台截水沟。

（三）原则同意路段坡顶设置C20混凝土截水沟。

（四）原则同意K9+410-K9+730段左侧路堑边坡设置四道检查踏步，兼具急流槽功能。

六、交通安全设施

（一）原则同意K9+710-K9+800段右侧路肩挡土墙顶增设混凝土防护栏。方案设计文件应补充完善防护栏等级说明。

（二）应按照《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第4部分：作业区》

(GB5768.4-2017)等业内规范标准,完善设计。

七、方案设计概算

上报推荐方案设计概算552.36万元,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(简称“建安费”)457.39万元。经审查,核减方案设计概算122.89万元,其中核减建安费81.89万元;核定工程方案设计概算429.47万元,其中建安费375.5万元。

八、资金来源

可依规向省申请省内普通省道灾毁恢复重建工程专项投资补助计划,其余差额资金由地方自筹。

九、工程管理

主要包括两方面如下:

(一)大力推动前期工作

请组织建设单位、设计单位按本审查意见,抓紧编制施工图设计文件,把牢设计质量关。同时,尽快开展其他相关前期准备,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,认真实施工程质量、安全和造价管理。

(二)及时报送相关数据信息

请组织建设单位通过《广东省公路养护管理信息平台—普通公路养护专项工程管理子系统》,同步准确录入工程基本概况、设计审(查)批及实施进度等数据信息。

附件：河源市和平县省道 S253 线 K9+400-K9+800 段灾毁恢复重建（重点水毁修复）工程方案设计概算审查表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交通运输厅，河源市交通运输局。

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办公室

2023年5月30日印发
